

全球经贸投资机遇与风险快报

2026 年第 6 期（总第 6 期）

中国贸促会产业促进部

2026 年 5 月 28 日

目 录

1. 联合国贸发会报告显示非关税措施推高贸易成本.....3
2. 国际能源署指出全球石油库存正以创纪录速度被消耗.....3
3.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警告 AI 加剧网络攻击威胁全球金融稳定.....3
4. 经合组织发布《2026 年工业原材料出口限制清单》报告.....4
5. 国际大宗商品市场呈现高位震荡品种分化格局.....4
6. 我国近期发布多起禁令阻断外国对中共的制裁措施.....5
7. 美参议员提出法案要求修订《2026 财年国防授权法》.....5
8. 加拿大设立首个主权财富基金以摆脱对美经济依赖.....5
9. 欧盟达成协议加强本土药品生产应对短缺.....6
10. 爱尔兰企业局推出初创企业加速器计划.....6
11. 韩国加大对 AI 初创企业扶持力度.....7

12. 东盟-加拿大自由贸易协定谈判预计于今年完成.....	7
13. 委内瑞拉颁布新矿法向外资开放矿业.....	7
14. 摩洛哥和韩国将启动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谈判.....	8
15. 肯尼亚四大银行推进区域扩张布局多元金融业务.....	8
16. 埃及启用中东北非地区最大电商物流中心.....	8
17. 阿联酋正式退出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	8
18. 伊朗议会或将批准“霍尔木兹海峡管理法”.....	9
19. 土耳其布局氢能以可再生能源降低进口依赖.....	9
20. 浙江省贸促会开展第二届浙江省“涉外商事调解宣传月”.....	9
21. 时事评论：东南亚五国能源转型下企业出海合规应对建议.....	10
22. 案例分析：欧盟里斯本地地铁项目附条件批准案解析.....	11



中国贸促



贸促商法

《全球经贸投资机遇与风险快报》由中国贸促会产业促进部委托中国贸促会商法中心，通过网站、媒体等公开渠道收集加工、编辑整理。中国贸促会商法中心可为企业出海前、出海中、出海后提供“一对一、一站式、一条龙”服务，如有需求请随时联系。

咨询电话：010-82217199

邮箱：lco@ccpit.org

想了解更多请扫左侧二维码

1. **联合国贸发会报告显示非关税措施推高贸易成本。**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近日发布最新贸易报告，指出技术法规、强制性标准、行政程序等非关税措施大幅推高贸易成本，对发展中国家影响尤为严重。88%的国家出口面临的非关税成本高于关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承受双重负担，在关税大幅攀升的同时，还需应对复杂监管要求，最不发达国家因无法满足非关税措施要求，对二十国集团市场出口损失约 10%，小型出口商受冲击尤为严重。报告建议，提高透明度可降低约 19%的非关税贸易成本，加强监管合作、推动规则协调与标准互认能进一步削减 15%-40%的成本，同时需为发展中国家提供针对性支持，避免非关税措施侵蚀关税自由化红利。

2. **国际能源署指出全球石油库存正以创纪录速度被消耗。**国际能源署近日发布月度石油报告指出，霍尔木兹海峡受阻导致海湾产油国累计供应损失超 10 亿桶，停产产能逾 1400 万桶/日。3 至 4 月全球可观察石油库存减少 2.5 亿桶，合日均减少 400 万桶。2026 年二季度全球石油需求预计同比减少 245 万桶/日，全年收缩 42 万桶/日至 1.04 亿桶/日，较冲突前预测低 130 万桶/日。石化业受冲击最重，航煤价格一度上涨近两倍。4 月北海即期布伦特均价 120.36 美元/桶。美洲供应增长预期上调至日均 150 万桶，大西洋盆地出口增加 350 万桶/日，填补部分缺口。报告预计市场短缺将持续至四季度，夏季需求高峰前油价恐进一步波动。

3.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警告 AI 加剧网络攻击威胁全球金融稳定。**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近日发布报告指出，人工智能正放大金融体系网络安全风

险。先进 AI 模型可大幅缩短发现和利用漏洞的时间与成本，攻击者相对防御者形成速度优势。金融体系与能源、电信等行业共享数字基础设施，一个漏洞可能同时波及众多机构，网络风险可能对整个宏观金融造成冲击，引发信心受挫、支付中断、流动性紧张及资产抛售等连锁反应。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呼吁将网络安全视为金融稳定核心议题，强化韧性建设，开展网络压力测试与情景分析。由于网络风险不分国界，各国需加强国际协调、信息共享和能力建设，构建应对 AI 风险的安全护栏。

4. 经合组织发布《2026 年工业原材料出口限制清单》报告。报告显示全球关键原材料出口限制过去 15 年稳步增长至历史最高水平。2024 年新增限制增速虽放缓至 0.6%，但更多非洲和亚洲国家出台了相关措施。钴、锰、石墨、稀土等能源转型关键矿物受影响最严重，2022-2024 年全球约 70% 的钴和锰出口受限，16% 的关键原材料贸易面临至少一项限制。全球关键原材料供应高度集中，稀土前三大生产国占比近 90%；出口限制措施半数来自中印等五国。上游矿石限制 15 年激增十倍，禁令配额占 2024 年新增措施超三分之一，增加财政收入成为首要理由。OECD 呼吁提高措施透明度，推动市场开放与供应链多元化。

5. 国际大宗商品市场呈现高位震荡品种分化格局。原油短期价格高位坚挺，在 100-110 美元区间剧烈震荡；天然气方面，欧洲、亚洲气价随油价大幅走高。有色金属需求韧性强，其中铜受能源转型发展影响，价格在高位；铝因供应偏强，涨幅不及铜；镍、锡在电动车电池与半导体产业需求支撑下，价格偏强。贵金属方面黄金依然领涨，高盛预测 2026 年底

可达 4900 美元/盎司。

6. 我国近期发布多起禁令阻断外国对中企的制裁措施。我国商务部 5 月 2 日发布 2026 年第 21 号公告，公布针对美国对 5 家中国企业涉伊朗石油制裁的阻断禁令。美国以相关企业参与伊朗石油交易为由，将恒力石化（大连）炼化等 5 家中国企业列入 SDN 清单，实施资产冻结、禁止交易等制裁。商务部依据《反外国制裁法》、《阻断外国法律与措施不当域外适用办法》等规定，明确不得承认、执行、遵守美国上述制裁措施，禁令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我国司法部 5 月 15 日也发布公告，宣布欧盟利用其《外国补贴条例》在对同方威视调查中对中国实体采取的相关跨境调查做法，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措施，并要求任何组织、个人不得执行或者协助执行该不当域外管辖措施。

7. 美参议员提出法案要求修订《2026 财年国防授权法》。5 月 20 日，美国参议员提出 SB4581 法案，要求修订《2026 财年国防授权法》。该法案要求将美国国防部 1260H 清单上的企业，在 90 天内自动列入财政部“非 SDN 中国军工复合体企业清单”（NS-CMIC）清单，从而切断这些企业进入美国资本市场的渠道。这意味着企业将从单一的采购限制，直接升级为投资禁令制裁。该法案已提交至众议院外交事务委员会、金融服务委员会以及参议院银行委员会，处于委员会审议阶段，尚未进行委员会投票、全院辩论或最终表决。

8. 加拿大设立首个主权财富基金以摆脱对美经济依赖。加拿大总理近日宣布设立该国首个国家主权财富基金“加拿大强盛基金”，初始资金

250 亿加元（约合 183 亿美元）。该基金是加拿大 2026 年春季经济报告的核心内容，将于数月内完成设立，加方称其将成为本国经济增长的核心支柱。此举核心是应对美国特朗普政府的关税冲击，摆脱对美经济依赖，打造自主韧性的经济体系。基金将由加联邦政府联合私营部门，投向能源、关键矿产、农业、基建、技术等领域，投资收益全部再投基金以扩大规模，普通民众也可参照政府债券模式参与投资。

9. 欧盟达成协议加强本土药品生产应对短缺。近日，欧洲议会与欧盟成员国谈判代表就加强欧洲本土药品生产达成一致，旨在减少对亚洲等地区的进口依赖，应对近年频发的止痛药、抗生素、儿童退烧药等药品短缺问题。协议核心措施包括：公共采购优先欧洲制造的关键药物，按本土生产份额给予供应商补偿；战略药品生产项目将获快速审批和资金支持；允许多国联合采购罕见病药物等市场机制易失效的药品。目前欧洲约 80%-90% 的药品来自亚洲。该协议待欧洲议会和成员国批准后生效。

10. 爱尔兰企业局推出初创企业加速器计划。5 月 10 日，为确保爱尔兰初创企业和成长型企业在全球舞台上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爱尔兰企业局于“2026 年创业日”活动上宣布了一项新的 2100 万欧元“爱尔兰创业国家加速器计划”。该计划为期三年，将广泛征求企业创始人等利益相关方意见，满足其尽早获得资金、经验丰富的导师、专业知识以及国际市场和投资者的需求。该计划是政府《提升竞争力和生产行动计划》中的重点优先事项之一，并将成为爱尔兰企业局“爱尔兰创业计划”的核心支柱，将提供一流的加速器和培训支持，重点关注原生人工智能、新兴技术和专

业领域，并扩大区域覆盖范围，加快资金获取速度，拓展国际市场。该计划即将通过正式招标程序。

11. **韩国加大对 AI 初创企业扶持力度。**2026 年下半年，韩国政府将正式启动 AI 初创企业扶持计划，联合民间资本加码 AI 初创企业投资扶持，推动其成长为独角兽企业，并计划把现有 1.2 万亿韩元的投资规模扩至近 2 万亿韩元。同期，科技部将举办“2026K-AI 冠军 IR 日”，遴选 6 家优质 AI 初创企业对接投资机构，推动融资落地。韩国还将搭建 AI 初创企业全生命周期支持体系，完善投融资生态；同步强化算力与数据支撑，向产业界分配 GPU 资源、推进 AI 半导体与数据中心建设，并通过海外实证项目与创新据点建设提升企业全球竞争力。

12. **东盟-加拿大自由贸易协定谈判预计于今年完成。**4 月 23 日，东盟-加拿大自贸协定第十八轮谈判在印尼雅加达举行。各方围绕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电商、原产地规则等核心领域的未决议题展开磋商，目前多章节谈判已基本完成，市场准入、电商、原产地规则等复杂敏感问题仍是磋商重点。各方重申 2026 年完成贸易协定谈判基本目标的坚定承诺。该协定将深化双方经贸与战略伙伴关系，东盟是加拿大第四大贸易伙伴，双边贸易额约 423 亿美元。

13. **委内瑞拉颁布新矿法向外资开放矿业。**委内瑞拉新矿业法于 2026 年 4 月生效，准许外资与私营企业参与金、铜、铁矿石、镍、铝土矿、稀土等矿产的勘探、开发及商业化运营。矿权有效期最长 30 年，可续期两次各 10 年，引入调解与仲裁机制解决投资争端，权利金可以现金或实物

缴纳。上述矿产矿床主要集中于圭亚那地盾南部。

14. 摩洛哥和韩国将启动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谈判。双方就扩大贸易投资关系及支持韩国企业在摩电动汽车和电池领域发展进行了讨论，同意推进产业合作，并适时启动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CEPA）谈判。摩目前未与东亚国家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或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摩洛哥-韩国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有望加强摩磷酸盐和关键矿产储备与韩国先进制造业之间的供应链联系。

15. 肯尼亚四大银行推进区域扩张布局多元金融业务。在本地信贷增长放缓及不良贷款压力上升背景下，肯尼亚银行业通过相关措施分散风险并寻找新的增长点。四大银行加速区域扩张，重点关注刚果（金）、卢旺达和坦桑尼亚等增长较快的经济体，同时寻求在保险、资产管理及数字金融等领域拓展收入来源。此外，部分银行亦在考虑收购或参股区域性金融机构，以提升市场份额。

16. 埃及启用中东北非地区最大电商物流中心。4月28日，该物流中心正式启动，中心由 Talabat 埃及公司开发，位于开罗-苏伊士公路旁的 Yanmu 东部物流园区，占地约 2.7 万平方米，设计日处理能力 100 万件，是该地区规模最大的同类设施，目前在 12 个埃及城市提供服务，该园区项目推动埃及从消费市场向区域数字物流、数字创新枢纽转型。

17. 阿联酋正式退出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随着全球能源治理体系进入多极化博弈时代，阿联酋的退出既是阿深层次战略转型与追求能源自主的体现，也是其长期战略调整与区域剧变共同催生的必然结果。但这

也削弱了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通过减产托底油价或增产抑制高价的能力，并可能加速 OPEC 从“集体行动”向“自主决策”转型。中长期有望降低我国能源进口成本并提升议价权。

18. **伊朗议会或将批准“霍尔木兹海峡管理法”**。法案内容包括永久禁止以色列船只通过。其他内容包括：霍尔木兹海峡的主权将完全掌握在伊朗手中，该区域内航行的船舶和舰艇必须获得伊朗许可。通过该区域的船只须就安全、环境保护、航运管理、许可发放等事项缴纳相关费用，且优先以伊朗本币里亚尔支付。一旦法案生效，中国作为能源进口大国，虽可寻求豁免，但外贸企业仍需应对船运公司转嫁的附加费，或探索绕行替代路径。

19. **土耳其布局氢能以可再生能源降低进口依赖**。土耳其正通过完善氢能相关法律与市场机制来吸引投资，重点推动绿色氢能发展，并将其应用于钢铁、水泥、航空等难以电气化的行业。凭借自身优势，土耳其计划制取绿色氢气并进一步生产绿色氨，以促进化肥产业转型，同时依据清洁氢能行动计划加快氢气基础设施和本土技术建设，支撑其 2053 年净零排放目标。建议中国能源企业关注土耳其相关政策，适时寻求合作机遇。

20. **浙江省贸促会开展第二届浙江省“涉外商事调解宣传月”**。5 月 7 日，第二届浙江省“涉外商事调解宣传月”启动仪式暨浙沪港新国际商事调解对话会在杭州举办。该活动为“浙里出海”系列活动之一，紧扣法治浙江建设 20 年新起点，抢抓《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事调解条例》5 月 1

日正式施行新机遇，汇聚浙、沪、港、新四地商事调解资源，省内司法、法院、高校、协会、外贸企业及新闻媒体等 150 余名代表参会。

21. 时事评论：东南亚五国能源转型下企业出海合规应对建议

中东局势动荡导致霍尔木兹海峡航运受阻，亚洲市场自 3 月起几乎无新油轮抵达，高度依赖进口化石燃料的菲律宾、越南、印尼、柬埔寨和老挝，正借此次危机加速摆脱化石燃料依赖，推进新能源布局。2026 年 3 月起，五国陆续启动新能源布局。柬埔寨 3 月启动 10 亿美元抽水蓄能水电站，4 月批准 2 亿美元风电项目；越南 4 月批准嘉莱省太阳能与风电项目；印尼 3 月推出“三层能源政策”；老挝 4 月通过东盟电网输送水电。然而，五国面临巨大资金缺口，外部合作成为其转型关键，中国企业已深度参与其中，成为重要合作力量。

结合东南亚五国能源转型现状及企业出海合规要求，针对新能源领域出海企业提出以下合规应对建议。一是了解区域政策合规，建立动态跟踪机制。东南亚五国新能源政策处于快速调整期，如印尼的生物柴油掺混政策、越南的直接购电协议机制，各国政策差异显著。企业需提前聘请专业机构开展全面合规尽调，同时建立政策跟踪机制，避免因政策变动导致合规风险。二是筑牢跨境投资合规底线，规范审批与资金流程。企业需严格遵循中国 ODI 备案流程，按照“内部决议→发改委备案→商务部备案→外汇登记→资金出境”的顺序推进，避免投资违规出境。三是强化项目运营合规管理，兼顾本地化与标准化。在项目落地过程中，需严格遵守目标国环保、劳工等领域法规，避免因环保不达标、劳工权益不合规导致项目

叫停。另外企业可通过与本地企业组建合资公司快速融入，实现合规运营与本地化发展的平衡。四是防范合作与地缘政治风险。企业参与中越、中老等跨境电力互济及新能源项目合作时，需留存除合同文本以外的项目审批文件、会议纪要等证据。同时要关注中东局势、区域政策变动等地缘因素，购买出口信用保险、制定应急处置方案、通过谈判、调解等多途径化解突发合规危机。

22.案例分析：欧盟里斯本地铁项目附条件批准案解析

一、案例基本情况

4月21日，欧盟委员会依据《外国补贴条例》（FSR）对葡萄牙里斯本地铁紫线建设及维护项目作出附条件批准决定，这是FSR在欧盟公共采购领域实质性适用的典型案例。本次项目由葡萄牙M公司牵头的联合体中标，中标金额5.9亿欧元，中国某公司旗下主体以分包商身份参与，分包合同金额占比不到10%。2025年欧委会对案件调查，认为有迹象表明涉案中资企业可能获得财政支持，在招标中形成不正当竞争优势。调查聚焦补贴性质、资金来源及对投标报价的影响，开展市场扭曲评估。为通过审查，投标联合体承诺将原中资分包商替换为波兰轨道交通设备制造商。欧委会认可该调整能消除竞争扭曲影响，最终未否决整体投标，也未全面排除主承包方，仅以更换中资分包商作为结构性纠正措施，实现附条件批准。本案凸显欧盟FSR对第三国企业参与其公共采购项目的监管趋严，即使企业以分包商身份参与且业务占比较低，仍会成为外国补贴审查的重点对象。

二、中国企业应对策略

一是提前开展合规尽调，预判“补贴”风险。FSR 审查覆盖政府各类财政支持，中国企业参与欧盟公共采购项目前，应梳理获得的补贴、优惠政策、专项扶持资金等，评估是否落入 FSR 监管范围，尤其分包商也需完成合规自查，降低出海项目不确定性。二是设计项目参与模式，灵活调整合作架构。本案通过更换分包商消除审查障碍的方式为企业提供参考。企业可根据项目实际，提前设计备选合作方案，必要时调整参与层级、合作主体或业务范围；同时明确主承包商与分包商权责，规范分包合同条款，降低因单一主体合规问题牵连整体项目中标。三是积极配合欧盟调查，善用承诺整改机制。FSR 框架下欧委会倾向采用附条件批准、整改承诺等柔性措施，而非直接否决。企业面对调查时，应主动提交资金来源、成本核算、报价依据等证明材料，论证补贴不具备扭曲竞争；存在争议时，及时提出结构性整改方案，以承诺换取项目落地。四是完善合规体系建设。建立适配欧盟 FSR 等公共采购法的专项合规体系，区分国内产业扶持政策与欧盟禁止的扭曲性补贴，规范财务与投标定价体系。五是善用国内法律工具箱开展反制。当欧盟 FSR 调查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时，企业应主动利用国内反制法律工具箱，依据《阻断外国法律与措施不当域外适用办法》《反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条例》等，申请认定相关措施为不当域外管辖，依法拒绝执行。同时向商务、司法部门报告不公待遇，推动政府层面反制与 WTO 争端解决，形成“合规配合”与“法律抗辩”双向应对。